

黨員及黨員子女獎學金申請表

收件號碼：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（大專院校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生（碩博士）		
學生姓名		黨員名冊 編 號				
學生身份證字號		就讀學校				
學業成績		操行成績				
家長姓名	父：	黨員名冊 編 號				
	母：	黨員名冊 編 號				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		
聯絡電話	(行動)	(住宅)		(辦公)		
初審結果：			執委會審查結果：			
<p>申請辦法摘要</p> <p>申請日期：104 年度上學期獎學金於 2016 年 4 月 1 日 ~4 月 15 日接受申請。</p> <p>申請資格：(1) 凡入黨滿一年本黨部黨員及黨員子女，依規定在限期內繳納常年黨費（2016 年黨費於 2016 年 2 月 1 日前繳交者），現就讀國內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者。</p> <p>(2) 大專、碩、博士須具備黨員身份。</p> <p>(3) 學業成績及操行成績平均滿八十分以上。</p> <p>資格限制：凡日夜間補習學校學生及推廣教育班學生、當屆畢業生無繼續升學者、研究生超過二年尚未修完者均不得申請。</p> <p>應繳證件：親自(或代理人)或以掛號郵件寄送台北市黨部。</p> <p>(1) 申請表一份（申請表向台北市黨部索取或上網下載）。</p> <p>(2)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一份。(須蓋有註冊章，無註冊章者須蓋在學證明章)</p> <p>(3) 戶口名簿影本一份。(本人為黨員不需戶口名簿)</p> <p>(4) 本人或家長之身分證影本一份。</p> <p>(5) 成績單正本及影本各一份（正本經驗核後即刻發還申請人，國中組請向學校申請學業及操行總平均）。</p> <p>(6) 殘障手冊及低收入戶手冊者正本及影印本一份（正本驗核後即刻發還申請人）</p> <p>得獎資格：依據獎學金辦法規定辦理。</p>						

收件者：